

國立體育大學113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小組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3年12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30分

二、地點：行政大樓5樓515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黃副校長東治

記錄：周佳琪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五、主席致詞：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1. 宣讀前次會議紀錄。（[附件1](#)）
2. 報告「113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」執行成果。（[附件2](#)）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案由：有關本校「114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查本校計畫已配合相關母法及規定修訂調整，經評估建議延續本校113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執行之（[如附件3](#)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案由：有關「國立體育大學運動科學研究所輻射安全計畫」，提請追認。

說明：本案係運動科學研究所113年度於本校科技大樓613室，成立運動表現營養策略實驗室，因新增執行計畫涉有輻射防護管理，故新增輻射安全計畫，內容如[附件4](#)，提請追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案由：有關「國立體育大學公務車輛設備安全自動檢查表」，提請追認。

說明：本案係總務處事務組為確保公務車輛之設備及作業的正常運作，及維護作業工作者安全，於113年度新增之自動檢查，其內容如附件5，提請追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有關「國立體育大學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」，提請追認。

說明：本案係人事室簽准增修旨揭計畫，將學校首長或監督管理者涉及不法侵害事件之處理方式，新增訂於計畫第六條第七項，其內容如附件6，提請追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學務處

案由：有關「國立體育大學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計畫」，提請追認。

說明：本案係學務處針對113年5月31日修正之「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」及6月25日公告修正「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技術指引」，修訂旨揭計畫，其內容如附件7，提請追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主席裁示：年度計畫及小組名稱應統一為「職業安全衛生小組」。

十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00 分